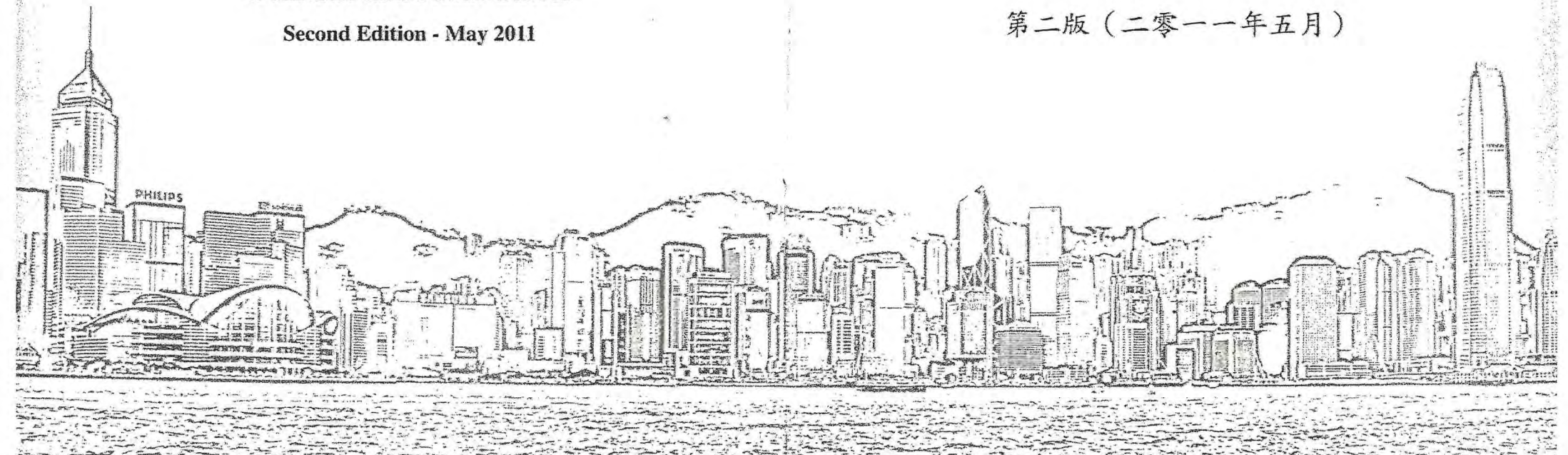




CODE OF PRACTICE
For Conducting Pest Control Operations in
Domestic and Public Places
Second Edition - May 2011

住宅及公眾地方滅蟲
作業守則
第二版（二零一一年五月）



目 錄

第 I 節	引言	
1.0	要旨	2
2.0	公司的責任	2
第 II 節	規則與指引	
3.0	基本資料	3
4.0	施藥前規劃及準備	3
5.0	給除害劑使用者的指示及指令	4
6.0	保存記錄	5
7.0	客戶的知情權	6
第 III 節	安全與環境	
8.0	職業安全與健康	7
9.0	客戶的安全措施	10
10.0	保護環境	12
第 IV 節	附錄	
附錄1	蟲害調查報告 (樣本)	13
附錄2	安全使用及棄置殺蟲劑參考資料	14
附錄3	物料安全說明書樣本 (MSDS)	15
附錄4	職業安全與健康參考資料	27
附錄5	除害劑存貨及用量記錄 (樣本)	28

《專此特意銘謝》

香港漁護處

植物及除害劑監理科

協助指導及修改此第二版

(二零一一年五月)的作業手冊

第 I 節 — 引言

1.0 要旨

- 1.1 本作業守則乃香港殺蟲業協會在香港政府漁農自然護理署協助下編製，要旨是為在住宅，商廈及公眾地方滅蟲的公司及人士提供指引。
- 1.2 本作業守則的指引主要針對安全及正確使用除害劑，但有關的指引不能通用應付所有的情況。經營滅蟲業務的公司或人士不應以為嚴格遵從作業守則便已絕對足夠。

2.0 公司的責任

- 2.1 任何公司，即經營滅蟲業務的機構或人士，如需在作業過程中使用殺蟲劑，必須遵守所有相關的政府規定(如有者)。
- 2.2 公司應聘請擁有相關正式資格或經過完善培訓可從事滅蟲事務和懂得使用除害劑的人士。正式資格或培訓必須獲香港殺蟲業協會認同。
- 2.3 公司必須確保涉及應用除害劑的僱員有合格培訓、指示和指引，可安全、有效及人道地使用除害劑，並有能力執行被指派的職責。
- 2.4 公司必須提供適當的設施與設備，以便安全貯存、配製、使用及棄置除害劑，以及保護環境、保障人身安全和保障僱員與客戶的個人衛生。



第 II 節 — 規則與指引

3.0 基本資料

- 3.1 公司應瞭解及具備以下最新知識：
 - 3.1.1 除害劑規例、消防規例、環境保護法規、職業安全及健康規例，以及任何其他監管在香港使用除害劑的法律規定；
 - 3.1.2 擬使用的產品，特別是對生物和環境構成的潛在危害，以及為安全起見必須採取的消防預防措施；
 - 3.1.3 保護衣物及應用設備的特點，以預防操作施藥的技術人員受污染；
 - 3.1.4 妥善貯存、處理、混調及棄置空容器、剩餘的除害劑和任何會導致有火警危險的產品；
 - 3.1.5 除害劑(熏蒸劑氣體)失火、導致意外中毒、傾溢及洩漏時的必要急救程序和緊急應變措施；
 - 3.1.6 應用除害劑之前、期間和之後應安全及負責地遵從的程序，以保障操作員及客戶和環境；及
 - 3.1.7 所有施藥用完後的設備及衣物正確清潔程序。



4.0 施藥前規劃及準備

- 4.1 使用除害劑必須審慎明智，而且只在絕對必要時使用。建議採用「綜合蟲害防治方法」。「綜合蟲害防治方法」的基本概要一般包括以下：
 - 4.1.1 鑑別、監察及評估蟲害情況；
 - 4.1.2 採用適當的防治計劃及進行定期監察；

- 4.1.3 保持衛生；
- 4.1.4 配物理、生物及化學防治方法；及
- 4.1.5 保存有關記錄檔案。
- 4.2 應先完成以下步驟，方可決定選用哪類合適的除害劑和施藥方式：
 - 4.2.1 正確鑑別蟲害及評估侵擾的嚴重程度；
 - 4.2.2 考慮是否有其他防治措施；
 - 4.2.3 考慮過往是否曾經歷相同的蟲害問題；及
 - 4.2.4 界定是否適合使用殺蟲劑。
- 4.3 若決定使用除害劑，便應從安全、責任及效果方面作出考慮。
- 4.4 所有貯存的除害劑應貼上清晰標籤。
- 4.5 採用最安全完善的施藥方法。



5.0 給除害劑使用者的指示及指令

- 5.1 編製手冊詳述如何安全正確地使用除害劑，以供使用者參考。手冊應載明生產商指南、物料安全說明書及標籤所列的建議，透過使用者可以理解的格式及語言編寫。每位除害劑使用員工入職時，公司均應向其清楚說明手冊的內容，其後並要定期重溫。
- 5.2 手冊應包括以下的資料：
 - 5.2.1 關於擬採用除害劑的種類、配方、效力模式和潛在危害的一般資料；
 - 5.2.2 關於器械種類及完善護理和維修資料；
 - 5.2.3 目標害蟲及相關防蟲管理策略的資料；

- 5.2.4 在處理前後及期間的必要準備措施，例如移開所有食物和吸納性物料、確保所有寵物及兒童遠離施藥範圍、在樓宇內張貼警告告示等；
- 5.2.5 處理及使用除害劑時應採取的所有安全預防措施，以保護操作員及客戶和環境；
- 5.2.6 如何選擇適當類型的器械和使用前應如何檢查；
- 5.2.7 妥善及安全地運輸和貯存除害劑；
- 5.2.8 妥善及安全地棄置剩餘除害劑及空容器；
- 5.2.9 施藥完畢檢查已處理的樓宇；及
- 5.2.10 意外中毒、傾溢和洩漏時應採取的行動。
- 5.3 使用除害劑的累計時間一般不能超過每日六小時。此上限會因採用的除害劑、數量、份量、配方、使用方法或環境因素等而有所偏差，亦可參照個別除害劑生產商的使用指南所載的相關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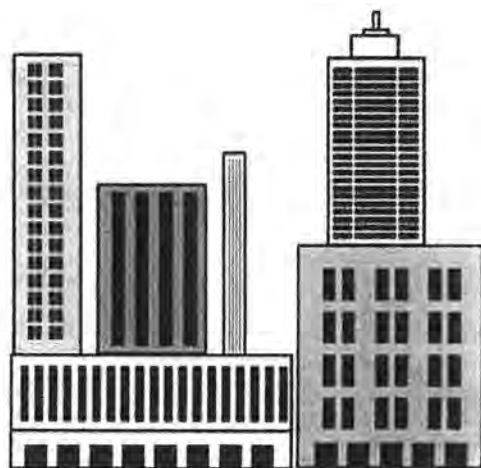
6.0 保存記錄

- 6.1 必須保存有關施用除害劑的完善記錄。日後如發生意外，記錄會是重要的參考資料。
- 6.2 此外並需備存所有除害劑的購買、棄置及存貨記錄。



7.0 客戶的知情權

- 7.1 為鞏固客戶信心，建議編製一份滅蟲處理準備措施的說明文件，以供採用公司服務的客戶作為施藥指引。如客戶無法閱讀該說明文件，則應向其重點講述施藥程序及須注意個人安全的指引。
- 7.2 派發給客戶的說明文件應包括下列內容：
- 7.2.1 施藥前後應採取的安全措施；
- 7.2.2 施藥期間發生意外時應採取甚麼行動。
- 7.3 如客戶索取擬採用除害劑的資料，公司必須披露。



第 III 節 — 安全與環境



8.0 職業安全與健康

8.1 個人衛生及安全

- 8.1.1 處理除害劑時勿飲食或吸煙。
- 8.1.2 勿用污染的手或手套觸摸臉部、裸露皮膚或傷口。
- 8.1.3 工作後及飲食或吸煙前先用水和肥皂洗手和洗臉。
- 8.1.4 除害劑濺到皮膚及工作服上，應立即用肥皂和水清洗。
- 8.1.5 施藥完畢應徹底清潔工具設備及輔助物料。
- 8.1.6 在濕滑地面、高台、斜坡、密閉空間及圍封範圍工作應格外小心。

8.2 個人安全裝備

- 8.2.1 混調及使用除害劑時應穿戴標籤上註明的適當個人安全裝備(例如連衣工人褲、膠手套、膠靴、面罩、護眼罩等)。
- 8.2.2 保護衣物可防止皮膚受污染，但在炎熱天氣下施藥，加穿保護衣物可能引致熱應激(中暑)而感到極度不適，折衷方法是用輕薄的工作布覆蓋身體大部份範圍。
- 8.2.3 每日用肥皂或清潔劑清洗施藥時所穿的衣物，並須與其他家居衣物分開洗滌。
- 8.2.4 個人安全裝備必須保持功能及在良好狀態，以及無任何除害劑可滲透的損耗或破損位置。

8.3 處理除害劑及設備

8.3.1 採購

- 8.3.1.1 只可採用已根據《除害劑條例》(香港法例第133章)在

香港註冊的除害劑產品。除害劑時刻均需妥善包裝，貼上清晰標籤並符合香港政府規例的規定。

8.3.2 準備工作

- 8.3.2.1 確保除害劑適合擬作之用途。
- 8.3.2.2 除害劑的「物料安全說明書」隨時備用。
- 8.3.2.3 必須細閱標籤，確保完全明白關於安全及正確使用除害劑的指示，特別留意施藥的濃度及使用次數、適合使用範圍及特別安全預防措施等。
- 8.3.2.4 必須嚴格遵照標籤建議的劑量及稀釋比例，劑量過高滅蟲效果並不會更佳，劑量過低則影響效果。
- 8.3.2.5 使用適當的量度和調配設備。液劑應用量杯或壺；粉劑應用勺子調和。將除害劑及水倒進噴灑器，加正確的水量，然後調和。
- 8.3.2.6 由於這個步驟需要使用濃縮除害劑，所以應格外留神，建議佩戴手套及護眼裝備。
- 8.3.2.7 切勿用手代替勺子調配除害劑，或在調配時將手臂部放進除害劑內。
- 8.3.2.8 在通風良好的地方調配除害劑。
- 8.3.2.9 定期檢查及適當調校噴霧器嘴，噴嘴有沒有腐蝕或阻塞(引致噴霧不均勻)，檢查接口及喉管是否有滲漏等。

8.3.3 施藥

- 8.3.3.1 勿在強風或猛烈太陽下在室外施藥。
- 8.3.3.2 孕婦或過敏人士不宜施藥。
- 8.3.3.3 施藥時不可吸煙或飲食。
- 8.3.3.4 注意風向，須順風向施藥。



- 8.3.3.5 提防噴霧飄移，勿吸入噴霧。
- 8.3.3.6 感到不適應立即停施藥。求醫時帶備殺蟲劑的藥標籤以作參考。
- 8.3.3.7 使用殺蟲劑後，噴灑器應注滿清水然後沖洗，沿噴嘴將水排出，至最後傾清噴灑器。
- 8.3.3.8 機動噴霧器如未來48小時不會再使用時，應將油箱及化油器內的燃料徹底排清。



8.3.4 運載及貯存

- 8.3.4.1 裝卸除害劑時必須小心。
- 8.3.4.2 將盛載除害劑容器及設備牢固穩妥地安放。
- 8.3.4.3 避免在車上或除害劑倉庫吸入除害劑藥霧或塵粉。
- 8.3.4.4 運載除害劑時要小心駕駛。
- 8.3.4.5 除害劑應貯存在有標籤的原廠容器，放好並鎖上。
- 8.3.4.6 除害劑不可與食物、飲料和吸納性物料一同存放。
- 8.3.4.7 切勿貯存已稀釋的除害劑。
- 8.3.4.8 避免傾溢及洩漏容器和噴霧裝置內的除害劑。
- 8.3.4.9 布料、沙、空容器及清潔用品應隨時備用，以便在藥劑洩漏時可立即處理。

8.3.5 棄置

- 8.3.5.1 閱讀除害劑標籤上關於妥善棄置的指示。
- 8.3.5.2 容器不應再用。濃縮液劑的容器應沖洗、刺穿或壓扁，才可當作一般都市廢物棄置。
- 8.3.5.3 載有殺除害劑的袋應傾清才可棄置到都市垃圾處置系統。

9.0 客戶的安全措施

9.1 施藥前的處理

- 9.1.1 向顧客講解您將會採取的步驟，以及在作施藥間及事後顧客應注意的事項。
- 9.1.2 編製一些正式說明文件供客戶參考，重點以人身安全及意外應變措施為主。
- 9.1.3 開始施藥之前通知場地業主或佔用人。
- 9.1.4 在公眾地方施藥應在當眼處貼上警告告示（例如毒藥、不准進入、除害劑名稱、施藥日期及時間等），以免公眾在處理期間進入該範圍。建議大廈管理人員通知所有有關人士該處將施用除害劑及噴霧並可能會飄移。
- 9.1.5 施用除害劑或進行空間滅蟲處理之前應移開所有可能接觸到除害劑的食物、廚房器皿、杯和碟。
- 9.1.6 關上冷氣並遮蓋所有電器。
- 9.1.7 用膠布物料蓋好魚缸，並將所有寵物帶離現場。
- 9.1.8 確保兒童不接觸到除害劑。
- 9.1.9 禁止公眾進入處理滅蟲範圍。
- 9.1.10 如使用油性噴劑或溶劑，應弄熄所有明火或引燃火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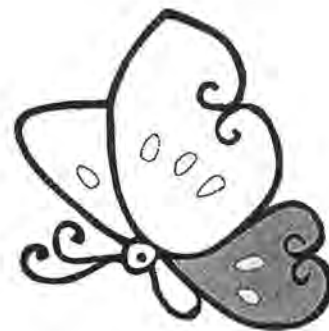
9.2 施藥期間的處理

- 9.2.1 避免濺溢或噴灑到非目標表面。
- 9.2.2 小心及避免噴灑到電線附近或其他電器表面。



9.3 施藥後的處理

- 9.3.1 檢查是否有除害劑濺溢並加以清理。
- 9.3.2 收集好除害劑及設備。
- 9.3.3 適當地填寫記錄。
- 9.3.4 在公眾地方施藥，應貼上警告告示，避免公眾在禁止進入時段內進入施藥範圍。
- 9.3.5 在室內施用除害劑後，確保並無任何過量除害劑的殘餘留在物件表面，以致可能讓客戶或公眾人士觸及到。
- 9.3.6 通知客戶何時可以再進入已處理施藥範圍及服務後清潔程序。



10.0 保護環境

- 10.1 使用對環境及非目標生物影響較輕的產品。
- 10.2 小心不要除害劑噴灑到非目標範圍，又或讓非目標生物接觸或吸入除害劑。
- 10.3 如施藥範圍或目標作物被雨水或露水沾濕，又或在未來數小時預測會有強風或雨，則切勿在戶外施藥，否則藥霧很容易飄散或被沖至非目標範圍，例如溪澗或池塘。
- 10.4 如有傾溢及洩漏除害劑以致可能損害環境，應通知相關政府部門。
- 10.5 收集沖清洗容器的水並均勻地噴灑在已施藥的範圍，切勿污染水源。
- 10.6 切勿將廢棄的除害劑排入水渠、廁所、洗手盆、集水溝彎管或任何水體。
- 10.7 切勿將廢棄的除害劑棄置於公共廢物箱及私人垃圾桶內。
- 10.8 若棄置過期或不需要的除害劑必須按照環境保護署規管廢物處置所制訂的廢物處置法律管制規例妥善棄置。



第 IV 節 — 附錄

附錄 1 蟲害調查報告 (樣本)

滅蟲操作員匯報蟲害侵擾情況及應採取的行動，並提出建議助客戶消滅或清除有害蟲滋生的環境和情況。

客戶：		技術員：		
地址：				
調查報告：				
日期：	發現的害蟲種類	地點	害蟲數目	進行的滅蟲行動 /施用的除害劑
廚房				
飯廳				
F&B				
客廳				
貯藏室				
給客戶的意見/建議				

附錄2 安全使用及棄置除害劑參考資料

- 審慎使用除害劑及在必要的情況下使用。
- 除害劑使用者必須以安全負責的態度小心處理產品。
- 因應蟲害情況選用合適的除害劑產品及設備。
- 了解除害劑的劑型和相關的危害及風險。
- 穿戴適當的個人安全裝備。
- 在天氣許可的情況下施藥。
- 小心評估風向及強度，完善控制除害劑飄移。
- 在醫院病房、食品處理場所及水體等易受影響地方必須小心使用除害劑。
- 嚴禁任何未經許可人士接觸除害劑。
- 使用除害劑之前、期間和之後均應貼上警告告示及圍封處理範圍。
- 施藥完畢應清理殘餘的除害劑。
- 依照除害劑標籤的指示，妥善棄置除害劑。
- 依照環境保護署規管廢物處置所制訂的廢物處置規例妥善棄置除害劑。



附錄3 物料安全說明書樣本(MSDS)

物料安全說明書專為工人及緊急救援人員而設，載有處理或使用除害劑的安全程序和其他資料，包括物理數據(熔點、沸點、燃點等)、毒性、健康影響、急救、反應、儲存、棄置、防護設備及傾溢處理程序。

安全技術說明書MSDS

日期/修訂：2010. 6. 12

版本4.0.1

產品：順式氯氰菊酯 100克/升 懸浮劑 (奮鬥吶)

Product: FENDONA 100 SC

1. 物質/製劑及公司識別

順式氯氰菊酯 100克/升 懸浮劑 (奮鬥吶) FENDONA 100 SC

推薦用途：衛生殺蟲劑

公司： Company:

電話： Telephone:

傳真號： Telefax number:

緊急情況資料： Emergency information:

緊急熱線中心 Emergency Center

電話： Telephone:



2. 危險性識別

危險性說明：

吞食可能有害。對水生生物有毒。對水生生物有長期持續性有毒危害。長期或反復接觸可能會損傷器官。可導致感覺異常。

警示性說明（預防）：

避免釋放至環境中。不要吸入粉塵/煙塵/氣體/薄霧/蒸汽/噴霧。

警示性說明（響應）：

若感不適，諮詢中毒中心或尋醫診治。如感覺不適，立即求醫。收集溢出物。

警示性說明（廢棄物處置）：

將內容物/容器交危害物或特殊廢物正式指定的收集點處置。

3. 成分/組分信息

化學性質

衛生殺蟲劑，懸浮劑(SC)

危險組分

順式氯氰菊酯 alpha-cypermethrin
內容存(W/W):9.6%
美國化學文摘號：67375-30-8
EC號：257-842-9
危險符號：T, N
危險警句：20, 25, 37/38, 48/22, 50/53

提到的危險組分，其危險符號和危險警句的說明見第16章



4. 急救措施

一般建議：

避免沾及皮膚、眼睛和衣物。脫掉受污的衣物。如有不適感：就醫診治。向醫生出示容器、標籤和/或安全技術說明書。

如吸入：

保持病人冷靜，移至空氣新鮮處，就醫診治。

皮膚接觸：

若沾及皮膚，立即用大量水和肥皂清洗。如刺激加劇，就醫診治。

眼睛接觸：

翻轉眼瞼，立即用流動清水清洗15分鐘以上，諮詢眼科醫生。

攝食：

立即清洗口腔，然後大量飲水，切勿催吐，就醫診治。除非得到毒性控制中心或醫生許可，否則不得催吐。若病人處於無意識或痙攣狀態，切勿催吐或通過口腔餵食。

醫生注意事項：

症狀：手脚麻痛，肺水腫，痙攣/抽搐。

處理：對症治療（清除污物，注意生命體症），無特效解毒劑。

5. 消防措施

適宜的滅火介質：

水噴霧，水霧，泡沫，乾滅火介質

特殊危害：

一氧化碳，氫氯酸(Hydrochloric acid)，氰化氫，氮氧化物，有機氯化物

遇火會釋放出所提及的物質/物質基團。



特殊保護設備：

戴自給式呼吸器，穿化學防護服。

更多信息：

避免吸入火災或爆炸煙霧。使用水噴霧冷卻暴露於火中的容器。單獨收集受污染的消防水，不允許排入污水及廢水系統。按照官方條例處置火災殘骸和受污染的消防水。

6. 意外泄漏應急措施

個人預防措施：

穿着個人防護服。避免沾及皮膚、眼睛和衣物。立即脫掉受污染的衣物、內衣及鞋子。

周圍環境預防措施：

不得排入下土層/土壤中。不得排入排水溝/地表水系/地下水系中。

清理或收集方法：

少量：用適當的吸收材料吸盡剩餘產品（如：黃沙，木屑，萬能粘合劑，硅藻土等）

大量：築堤攔截溢出物。用泵清除產品

用適宜的容器收集廢棄物，貼好標籤、密封。用水及表面活性劑徹底清洗受污染的地板和物品，遵守環境法規。按照官方條例焚燒或送往專門的廢棄物處理站。

7. 操作處置與儲存

操作處置

正確存儲和操作，無需特殊措施。確保存儲和工作地點通風良好。

防火防爆：

無需特殊防護措施。物質/產品無可燃性。產品不會引起粉塵爆炸。

儲存

與食品和動物飼料隔離。與強碱隔離。與氧化劑隔離。

關於存儲條件的詳細信息：遠離熱源。防潮。避免陽光直射

存儲穩定性：

存儲期：36月

防止溫度低於：-10°C

產品在低於限定溫度時可能發生結晶。

防止溫度高於：40°C

儲存溫度高於限定溫度一定時期內，產品性能可發生變化。



8. 接觸控制及個人保護

個人保護措施

呼吸保護：

如有蒸氣/煙霧釋放，需採取呼吸保護。如通風不暢，戴呼吸保護器。P2或FFP2型顆粒過濾器（適用於固體及液體顆粒的中效過濾器，如EN 143, 149）

雙手保護：

適宜的耐化學品防護手套（EN 374）及適於長時間直接接觸的手套（推薦：在保護索引6中，按EN 374規定，相應的防滲透時間>480分鐘）如：丁晴橡膠手套（0.4毫米）、氯丁二烯手套（0.5毫米）聚氯乙烯手套（0.7毫米）及其它手套

眼睛保護：

雙邊有框架的安全眼鏡（框架式護目鏡）（EN 166）

身體保護：

身體保護用品必須根據活動和可能的暴露部位選擇，如圍裙、保護靴、化學防護服（根據EN 14465防止彈着或根據ISO 13982防止灰塵）

一般安全及衛生措施：

在最後的客戶包裝中操作藥劑時需遵守使用說明中對個人保護用品的規定。避免沾及皮膚、眼睛和衣物。建議穿密閉式工作服。立即脫去所有污染的衣着。工作服單獨存放遠離食品、飲料和動物飼料。工作地點切勿進食、飲水、吸煙。下班或小憩前應洗手洗臉。

9. 理化性質

形狀：	液態，懸浮液
顏色：	白色
氣味：	特有的
PH值：	7.4 (5% (m), 25°C)
閃點：	不易燃。 (DIN EN 22719; ISO 2719)
爆炸危險：	無爆炸性
促燃性：	無助燃性。
蒸氣壓：	不適用
密度：	大約1.045克/cm ³ (20°C)
堆積密度：	下降的。
水中溶解性：	可分散的
辛醇/水分配系數 (log Pow)：	不適用



10. 穩定性和反應性

熱分解：	如按照規定/指示存儲和操作，不會分解。
需避免的物質：	強鹼，氧化劑
對金屬的腐蝕性：	低碳鋼、錫
危險反應：	按規定/說明貯存處理無危險反應。
危險分解產物：	如按照規定/指示存儲和操作，無危險分解產物。

11. 毒理學信息

急性毒性

半致死劑量大鼠 (口服)：2,132mg/kg
 半致死劑量大鼠 (皮膚)：>2,000mg/kg

關於…的信息：順式氯氰菊酯

半致死濃度大鼠 (吸入)：1.33mg/L/(4h) (經濟合作開發組織方針 403)

當作塵霧測試。

刺激性

初發皮膚刺激兔：非刺激性
 初發粘膜刺激兔：非刺激性

致敏性

天竺鼠：動物研究中未觀察到皮膚致敏性。

其它相關毒性資料

產品未經測試。本毒性聲明由具有相似結構和組分的其它產品推出。誤用對健康有害。

產品含有：順式氯氰菊酯可導致感覺異常。



12. 生態學資料

生態毒性

關於…的信息：順式氯氰菊酯

對魚類的毒性：

半致死濃度(96 h)：2.8 µg/L, *Oncorhynchus mykiss* (OECD 203; ISO 7346: 84/449/EEC, C.1)

關於…的信息：順式氯氰菊酯

水生性脊椎動物：

半有效濃度 (48 h)：0.3 μ g/L, *Daphnia magna* 大水蚤（經濟合作開發組織方針202第1部分）

關於…的信息：順式氯氰菊酯

水生植物：

半有效濃度 (96 h)：>100 μ g/l, *Scenedesmus subspicatus*（經濟合作開發組織方針201）

持續性和可降解性

關於…的信息：順式氯氰菊酯

去除資料：

不易生物降解（根據經濟合作開發組織OECD標準）

補充說明（信息）

其它生態毒性建議：

所給生態學資料是活性組分的生態學性質。不得無控制地將產品排入環境。

13. 處理注意事項

必須按照當地法規傾倒入垃圾場或焚燒。

受污染的包裝：

儘可能清空受污染包裝並按相同內容物進行處置。



14. 運輸信息

陸地運輸

道路運輸

危害等級： 9

包裝組別： III

識別編號： UN 3082

危害標籤： 9

貨品名稱： 對環境有害的液態物質，未另列明的（contains A-氯氰菊酯10%）



鐵路運輸

危害等級： 9

包裝組別： III

識別編號： UN 3082

危害標籤： 9

貨品名稱： 對環境有害的液態物質，未另列明的（contains A-氯氰菊酯10%）



內河運輸

危害等級： 9

包裝組別： III

識別編號： UN 3082

危害標籤： 9

貨品名稱： 對環境有害的液態物質，未另列明的（contains A-氯氰菊酯10%）



海洋運輸

IMDG

危害等級： 9

包裝組別： III

Sea transport

IMDG

Hazard class: 9

Packing group: III

識別編號:	UN 3082	ID number:	UN 3082
危害標籤:	9	Hazard label:	9
海洋污染:	是的	Marine pollutant:	YES
貨品名稱:		Proper shipping name:	
對環境有害的液態物質， 未另列明的(含有順式氯 氣菊酯10%)		ENVIRONMENTALLY HAZARDOUS SUBSTANCE, LIQUID, N.O.S. (contains ALPHA-CYPERMETHRIN 10%)	

航空運輸**Air transport****IATA/ICAO****IATA/ICAO**

危害等級:	9	Hazard class:	9
包裝組別:	III	Packing group:	III
識別編號:	UN 3082	ID number:	UN 3082
危害標籤:	9, EHSM	Hazard label:	9, EHSM
貨品名稱:		Proper shipping name:	
對環境有害的液態物質，未另 列明的(含有A-氯氣菊酯10%)		ENVIRONMENTALLY HAZARDOUS SUBSTANCE, LIQUID, N.O.S. (contains ALPHA-CYPERMETHRIN 10%)	

15. 法規信息**歐盟法規 (〔貼〕標籤)**

歐洲經濟共同體指引:

危險符號

N 對環境有危害。

危險警句

R51/53 對水生生物有毒，對水生環境可能引起不利影響。

安全警句

S2	避免兒童接觸。
S13	遠離食品、飲料和動物飼料。
S20/21	作業場所不得進食或、飲水或吸煙。
S35	採用安全的方法處理本品及其容器。
S57	使用適當的容器以避免污染環境。

需標籤的危險決定組分：順式氯氣菊酯

其它法規

本產品的使用者應注意：“遵守使用說明，避免對人類和環境造成危害。”（1999/45/EC 指引，第10章，第1.2條款）

登記情況：

IECSE, CN	封鎖的/未列入
	已放行/已列入

本安全技術說明書是根據《化學品分類和危險性公示 通則》製作。

本產品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農藥管理條例》規定。

本產品須遵守《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規定。（如果根據GHS規則定義為危險化學品）

本產品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如果產品應用於藥品），《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管理條例》（如果產品應用於飼料）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如果產品應用於食品）。



16. 其他資料

第3章提到的危險成分的危險符號和危險警句全文：

T	有毒的。
N	對環境有危害，
20	吸入有害。
25	食入有毒。
37/38	對呼吸系統和皮膚有刺激性。
48/22	有害：長期食入對健康有嚴重損害。
50/53	對水生生物有毒，對水生環境可能引起不利影響。

此安全技術說明書中資料是依據我們的現有知識和經驗編寫，並且只考慮安全原因對產品進行說明，這些資料未說明產品的性質（產品技術規格）。不應從本安全技術說明書推測任何達成協議的性質或產品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本產品的接收人有責任確保任何所屬權和遵守現行法律法規，



附錄4 職業安全與健康參考資料

- 穿戴適當的個人安全裝備。
- 保持個人安全裝備和施藥器械在良好狀態。
- 使用除害劑時切勿飲食或吸煙。
- 宜購買適量及足夠應付日常所需的除害劑份量。
- 避免在運載除害劑的車內、倉庫或在使用除害劑時吸入除害劑藥霧或塵粉。
- 避免除害劑接觸皮膚或傷口。如不慎接觸，應用肥皂及大量清水沖洗。
- 遵守有關規則，安全地配製、使用、貯存、運輸和棄置除害劑及容器。
- 在濕滑地面、高台、斜坡、密閉空間及圍封範圍施藥時應格外小心。
- 運載除害劑時要小心駕駛。
- 如感到上適應立即求醫。



附錄 5 除害劑存貨及用量記錄 (樣本)

年份 2011

除害劑 種類	包裝容量	年結																				
		一月份 購買量	一月份 月結倉存	總用量	二月份 購買量	二月份 月結倉存	總用量	三月份 購買量	三月份 月結倉存	總用量	總購買量	總用量										
	升																					
	桶																					
	件																					
	瓶																					
	公斤																					